

茂名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茂土交网挂告字[2023]17号

经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茂名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区分局委托本中心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WG2023-27;宗地坐落: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XQ-B2-01-03;宗地面积:4039.01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 ≥ 0.6 ;30% \leq 建筑密度(建筑系数) $\leq 45\%$;10% \leq 绿地率 $\leq 20\%$ (详见茂高新规条字[2023]4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232.04万元;竞买保证金为47万元;增价幅度为10万元;资信证明:235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08523BA0029。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受让方未按照出让合同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延迟支付款项的1%向出让方缴纳违约金;出让方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且延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交款日期60日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受让方无权要求退还定金(保证金)。

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

(一)公告时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10月11日止。
(二)网上挂牌竞买时间:2023年10月12日9时

至2023年10月24日15时止。

(三)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3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四)限时竞价时间:2023年10月24日15时起。

三、竞买资格和要求:

(一)符合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本次活动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等形式的竞买申请。

竞买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不含贷款意向书);由不同银行(或同一银行不同账号)开具的多张资信证明,其相隔时间不得超过一个小时,开具资信证明的额度均不得低于公告要求;开具资信证明的时点应在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公告之后至交易结束之前有效。

2.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公开挂牌成交后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竞买人须使用合规自有资金购地,并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经审查资金来源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土地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

还,在一年内禁止参加茂名市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

3.须符合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使用建设及高新区产业目录要求,且投资强度需不少于400万元/亩,年纳税不低于20万元/亩。

4.凡在茂名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法违反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与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个人及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

5.竞得地块后,竞得人必须在挂牌成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持《成交确认书》向茂名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区分局申请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出让合同的,以及无合法正当理由逾期或拒绝支付出让成交价款的,均被视为违约。竞得人违约的,交易机构可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凡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活动。

(三)首次参加竞买活动的竞买申请人,在办理数字证书后,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办理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绑定手续。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为无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土地出让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竞得人负责。

(二)网上挂牌交易系统可以查阅规划文件、宗地图等相关图件。

(三)竞买人竞得宗地使用权后,必须保证其提交的资料符合竞买申请条件,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否则,本中心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的索取和竞买申请的办理:

本次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竞价规则请见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9月28日后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挂牌出让文件,按照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活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先生、魏先生
联系电话:0668-2288783、2288780
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市政行政服务中心3楼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9月22日

高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高土交网挂告字[2023]8号

经高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高州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本中心对以下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20230046号;用地位置:高州市南湖塘E区CN02-03-03地块;属于批次用地;用地性质:二类城镇住宅用地;规划用地面积:3196平方米;使用年限:住宅用地70年。经济技术指标:(一)容积率 ≤ 3.1 (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 9907.6 平方米)。(二)建筑密度,低层 $\leq 30\%$,高层 $\leq 22\%$ 。(三)绿地率 $\geq 30\%$ 。(四)建筑高度 ≤ 60 米。具体规划详见高规条字[2023]079号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关图件。估价备案号:4429523BB0050;网上挂牌起始价:1819.4828万元(不设底价);竞买保证金:550万元;增价幅度:20万元。

宗地编号:GZ20230048号;用地位置:高州市高师路XA02-06-01地块;属于国有存量建设用地;用地性质:二类居住用地(兼容商业);规划用地面积:393平方米;使用年限:商业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用地使用强:(一)规划建筑:商住楼(八层,首层为商业)。(二)首层建筑占地面积:362.5平方米。(三)建筑投影面积:449.5平方米。(四)阳台设置:东、西面各挑出1.5米宽阳台。(五)层高:首层高度 ≤ 4.5 米,二层及以上 ≤ 3.3 米。(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 3534 平方米。具体规划详见高规条字[2023]080号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相关图件。估价备案号:4406023IA0114;网上挂牌起始价:438.195万元(不设底价);竞买保证金:130万元;增价幅度:20万元。

二、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重要时间节点(以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系统自动确认为准):

(一)公告时间: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10月11日止;

(二)挂牌申请时间:2023年10月12日9时至2023年10月20日16时;

(三)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0日16时(以实际到账为准)。

(四)网上挂牌竞买时间:

20230046号:2023年10月12日9时至2023年10月21日15时止;

GZ20230048号:2023年10月12日9时至2023年10月21日16时止

(五)限时竞价时间:

20230046号:2023年10月21日15时起;

GZ20230048号:2023年10月21日16时起;

三、竞买资格及要求:

符合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为确保本宗土地出让成交和项目的顺利建设,特对竞买人资格及须承担的相应义务作如下要求:竞得人如属非本市注册公司,要在本市注册全资子公司进行该地块开发建设并由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出让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竞得人(全资子公司)负责。本次活动只接受网上单独竞买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现场书面递交等形式的竞买申请。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活动仅限于在互联网上进行,首次参加网上挂牌交易的意向申请人,办理数字证书后,

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自行注册,然后持数字证书及相关材料到本中心办理绑定手续。有意竞买者请登录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120.241.74.36:8085/sso/>)点击“土地使用权交易”按钮,查询并下载相关出让文件,按照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活动。交易系统将通过增价竞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宗地的网上公开挂牌交易结果。

(二)网上公开挂牌交易实行竞得人后置审核制度。本中心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人进行资格审核,故竞得人必须保证其竞买资格及提交的资料符合竞买条件,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否则本中心有权取消其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竞得人须自网上挂牌截止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自行到本中心进行资格审核,签订《成交确认书》,同时须自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高州市自然资源局申请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照合同条款、交易约定事项履行义务及承担责任。全部土地出让价款自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0日内缴纳。

(三)本次交易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竞价规则详见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有意者,可查阅《茂名日报》或登录“中国土地市场网”、“高州市人民政府公众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等媒介查看公告。即日起标的实地展示并可联系看样或查询,联系电话:0668-6638633土地矿产交易组,0668-6669272土储中心,0668-6688032规划科;联系地址:高州市府前路57号(建行高州支行四楼)。

高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9月22日

遗失声明

电白县麻岗镇社会事务与文化服务中心遗失“电白县麻岗镇社会事务与文化服务中心”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张洪春遗失人民警察证一本,警号:224268。(有效期起始日期2020年10月20日,有效期截止日期2025年10月20日)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信宜市玉都街道礼圩社区油行村居民李英(身份证号:440921196409250823)遗失其信宜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股权证书,证书编号:油行207741,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苏恒友(身份证号码:440923197211170550)遗失渔业船舶捕捞许可证,证书编号:(粤茂滨)船捕(2017)HY-100040号,现声明作废。

寻亲公告

谭雨桐,女,出生日期:2017年4月5日,于2017年4月5日在电白区沙琅镇卫生院大门口捡到,请亲生父母看到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来认领,联系电话:15913799781,06685780204。

公告人:欧群燕

2023年9月20日

遗失声明

周志虹遗失优抚证,证号:茂战8201149,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苏恒友(身份证号码:440923197211170550)遗失渔业船舶国籍证书,证书编号:(粤茂滨)船登(籍)(2018)HY-100012号,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李凯耀遗失身份证,证号:450981198802104264,签发机关:高州市公安局,有效期限:2013.04.17—2023.04.17,现声明作废。

电白县春景养殖专业合作社 环保公开道歉承诺书

2023年6月,我合作社位于电城镇磨山寮扶海边杨景表房屋的生猪养殖场在养殖过程中,出现了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的违法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一条的禁止性规定,对环境造成了不良影响。事后我合作社全力整改,开展了立即将该生猪养殖场的排放口进行了拆除,新建1个储液池作为应急池,防止养殖尾水外溢,并与周边农户签订土地耕地有机肥灌溉合同,将养殖尾水转运农田回用,同时建立养殖尾水转运台账。对于本次事件,我合作社及法定代表人仍深感愧疚,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认定的违法事实没有异议,诚恳接受和执行环保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本合作社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今后将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履行企业环保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保处罚决定;
二、合作社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不再出现环境违法行为;
三、履行好企业环保责任,做到守法经营,做保护环境的良心企业。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监督!

电白县春景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年9月22日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公益广告

公筷公勺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



爱我茂名
茂名市文明办 宣